**切結書**

本人 報名臺東縣延平鄉公所113年度第十五屆大專青年返鄉工讀-『Muskun ta minduduaz！』茲切結事項如下：

(1)可完成二個月返鄉工讀事務。

(2)所送報名資料皆屬實。

(3)本人非機關首長及其配偶三等親內之血親、姻親。

(4)未因犯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

 畢；未因保安處分之裁判確定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畢等情事。

以上如有虛報不實，願負一切法律責任，特立此切結為證。

此致

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立切結書人：

中 華 民 國 年 月 日